



申请结婚许可证

要在不列颠哥伦比亚（British Columbia，英文缩写为B.C.）省结婚之前，首先需要交费取得结婚许可证（marriage licence）。办证时，只需要其中一方本人亲自到结婚许可证签发处申请办理，在申请时必须交费，并提供双方的信息。建议要带上双方的身份证明文件，以确保所要提供的信息正确无误。结婚许可证自付费之日起，只有三个月的有效期。

要申请结婚许可证，可到省内任何一家B.C.省人口统计局（B.C. Vital Statistics Agency）的办事处或B.C.省服务局（Service BC）办事中心办理，也可到一些选定的私营结婚许可证签发处办理，结婚许可证收费100元，这项费用包括了正式的结婚证。要了解结婚许可证签发处的地址，请致电我局，或者访问我局的网站：www.vs.gov.bc.ca。有关联系方式的详情，请见本手册的结尾部分。

哪些人可以结婚？

- 任何年满19岁的人。
- 未满19岁的人，首先必须征得父母双方的同意，申请人所在地的结婚许可证签发处备有所需的同意书表格。
- 在未得到B.C.省最高法院（B.C. Supreme Court）的批准之前，任何未满16岁的人都不得结婚。

申请人无需验血或应是B.C.省居民才可结婚，结婚许可证自付费之日起，只在B.C.省内具有三个月的有效期。

婚礼

一旦申请并获得结婚许可证和结婚登记（Registration of Marriage）表，即可筹备婚礼。在B.C.省，准新婚夫妇可选择宗教或公证婚礼，这两种仪式在法律上并没有区别。

宗教婚礼是由新人所选的宗教代表主持，务必要确定这名宗教代表已在B.C.省人口统计局登记注册，有资格根据《B.C.省婚姻法》（B.C. Marriage Act）在B.C.省内合法主持婚礼。如果该宗教代表未曾注册过，其所主持的婚礼则属不合法。

公证婚礼是由结婚公证人主持，公证人是由人口统计局局长根据《B.C.省婚姻法》委任的。

如果准新婚夫妇选择举行公证婚礼，结婚许可证签发处会向他们提供就近结婚公证人的名单和现行的收费标准。

要索取结婚公证人的名单，还可查访我局网站 www.vs.gov.bc.ca/marriage，或者直接联系B.C.省人口统计局查询。

建议准新婚夫妇要尽快联系自己所选的结婚公证人，以便筹备婚礼。

婚后使用的姓氏

结婚之后，新人可以

- 使用现婚姻关系中配偶的姓氏，或
- 使用前婚姻关系中配偶的姓氏，或
- 使用自己目前所持出生证上的姓。

在不列颠哥伦比亚省结婚

一个人可以自由地使用上述任何的姓氏，根据《B.C.省姓名法》（B.C. Name Act），更改姓氏不属更名范畴。

如果想要用复姓或带连字符的姓氏，则需要申请合法更名，这也涉及要更改出生记录。如果在合法更改使用复姓或带连字符的姓氏之后，随后又想要恢复原来的姓氏，则要再另行申请办理合法更名。

结婚登记

婚礼结束之后，宗教代表或结婚公证人会将**结婚许可证**和**结婚登记表**交给B.C.省人口统计局，该局将办理结婚登记手续，并创建合法的记录。

登记完之后，新人即会收到正式的结婚证（具体请见右边的样本），这份结婚证费用已包括在100元的结婚许可证费内。办理结婚证需时2-5个工作日，不包括邮寄时间。

如果要更改驾驶执照、银行账户等的姓氏，通常要提供结婚证作为身份证明文件。

如何办理结婚证

一旦B.C.省人口统计局收到登记表，并办妥登记手续，申请人即可申请几份结婚证。要了解更多信息，请访问我局的网站：www.vs.gov.bc.ca，或者联系任何一家B.C.省人口统计局的办事处或B.C.省服务局办事中心。

只有在收到婚礼主持人提交的结婚记录原件，并且办妥结婚登记手续之后24小时，才可办理结婚证。

结婚证样本



何处可以了解到更多的信息？

不列颠哥伦比亚省 人口统计局

维多利亚市，地址： 818 Fort St
PO Box 9657 STN PROV GOVT
Victoria BC V8W 9P3

一般信息查询： **250 952-2681** (维多利亚市)
1-888-876-1633 (B.C.省内免费长途)

温哥华市，地址： 250-605 Robson St
Vancouver BC V6B 5J3
基洛纳市，地址： 101-1475 Ellis St
Kelowna BC V1Y 2A3

不列颠哥伦比亚省内任何一家B.C.省服务局办事中心

办公时间：

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8:30至下午4:30

请注意，上述所列的地址和电话，
仅提供英文服务。